

赫姆林·加兰著

中部边地农家子

楊万、侯玘译



中部边地农家子

〔美〕赫姆林·加蘭著

楊 万 侯 玢 譯

新 文 艺 出 版 社

• 1958 •

Hamlin Garland
A Son of the Middle Border
本書根据 The Bodley Head Ltd., London, 1917 年版本譯出

中部边地农家子

(美) 赫姆林·加蘭 著

楊 万 侯 玗 譯

*

新 文 艺 出 版 社 出 版

(上海廣平路155号)

上海市書刊出版業營業許可証出011号

上海市印刷五厂印刷 新华書店上海發行所總經售

*

書 号 1769

开本 80×1156 1/32 印張 14 7/8 插頁 6 字數 329,000

1958年8月第1版

1958年8月第1次印刷

印數 1-5,500 定價 (6) 1.50 元

內 容 提 要

中部边地农家子是二十世紀美国优秀小說家赫姆林·加蘭所著的一部自傳体長篇小說。

这部小說以美国南北战争（一八六一年至一八六五年）结束后不久，大批貧困的农民向西部移居的那个拓荒时期为背景。它在一定程度上真实地描写了十九世紀末叶美国在迅速发展到壟断資本主义时代中广大美国农民的悲惨生活。

目 次

第 一 章	战罢归来	1
第 二 章	麦克林托克家	14
第 三 章	斜壁谷里的老家	27
第 四 章	父亲卖去了农场	42
第 五 章	斜壁谷里的最后一次打谷	52
第 六 章	大卫和他的小提琴	61
第 七 章	温尼锡克的“树林和草原地”	71
第 八 章	我们又搬家了	82
第 九 章	我们在草原上度过了第一个冬天	88
第 十 章	土墩上的住宅	101
第 十 一 章	学校生活	109
第 十 二 章	零工和历书	119
第 十 三 章	草原上的童年生活	128
第 十 四 章	麦子和收成	147
第 十 五 章	哈丽爱特病死	164
第 十 六 章	我们搬到镇上去	176
第 十 七 章	乡镇生活的滋味	191
第 十 八 章	回到农场去	206
第 十 九 章	学校时代结束了	222
第 二 十 章	达科他州的田地	235

第二十一章	蚱蜢和螞蟥	248
第二十二章	我們看到了新英格蘭	266
第二十三章	滑下華盛頓山峰	279
第二十四章	流浪，紐約、華盛頓和芝加哥	287
第二十五章	界牌之地	301
第二十六章	到波士頓去	317
第二十七章	交到了一個朋友	332
第二十八章	西部之行	352
第二十九章	我參加了反貧困隊	373
第三十章	我的母親病倒了	395
第三十一章	大路	408
第三十二章	反抗精神	419
第三十三章	西部拓荒結束了	431
第三十四章	我們到加利福尼亞州去	438
第三十五章	山谷里的住宅	453
譯 后 記		466

第一章

战·罢·归·来

一八六四年的時候，我所知道的整個世界，只是威斯康星州①一個小小的斜壁谷里、被樹林繁茂的群山所環繞的那個地方，而它的中心就是我母親孤零零地居住着的農舍——我父親參軍去了②。現在我一回想起當年那種微妙的日子，就仿佛看見半明不暗的日光照耀着山谷里的大部分地方。我們門前那條小路的起點和終點看去都是迷迷糊糊的——蓋在小路三岔口的葛林婆婆的房子，就座落在這個小世界的最僻遠的邊緣上，那是野熊和其他猛獸叢居的險惡地區。在這個地點的那一邊，全是一片陰暗和恐怖了。

那天是星期天下午，我的母親帶着富蘭克、哈麗愛特和我三個孩子（大家都穿着最漂亮的衣服）去拜望我們最近的鄰里葛林寡婦。她是個心情愉快的胖女人，我們都挺喜歡她。屋子裡擠滿了身強力壯的男人和健美活潑的少婦。我們大家都圍坐在桌子的四周，桌上擺滿着慶祝秋收的筵席的殘餘羹羹。女人們在用茶葉渣替人“算命”。葛林老大娘充做算命先生。她把杯子底里的茶渣搖動几下後，就把杯子倒放在碟子上。接着拿起杯子和碟子，先向右面晃動三下，再朝左面晃動三下，然後掀開杯子，一聲不響地仔細察看粘在杯子四周的茶葉的位置。這時候我們

大家都緊張地屏着氣，等她開口講話。

“有一個軍人快要到你這兒來了！”她對我母親說。“瞧，”她指着杯子里說。大家都湊近去看，我看見一瓣茶葉，上面有根茶葉梗突出着，好象一把刺刀挂在一個人的肩胛上一樣。“他快要到家了，”那個寡婦又說。接着，她突然間引人注意地轉過身去，向路上揮揮手，嚷道，“天哪！理查來了！”

我們大家都扭過身子朝路上望去，果然望見一個軍人，背着一支步槍，拖着疲乏的腳步，正往門外北面的一座小山上走。他離我們太遠了，母親喊叫也沒用；而且，我想她心里一定還有点儿懷疑，因為他連頭都不向我們這幢房子轉過來。母親興奮得渾身顫抖，連忙把小富蘭克抱上小車，一面吩咐哈梯③牽着我，她儘快地拉着娃兒的小車向路上奔去。在我眼里，仿佛這全是一個夢，我只能目瞪口呆，象一個人在雲霧里呆頭呆腦地跟着跑……

我們趕不上那個軍人，這是很明顯的，因為我接着看見一個穿藍衣服的人靠在籬笆上，用凝視的目光在仔細端詳着我們空着的小屋。甚至到了現在，我還是一點猜測不出他為什麼那樣站着，很苦惱地端詳着自己那座靜寂無聲的房子，——不過當時就是那樣情形。他的背包擱在腳旁，步槍靠在一根木樁上，木樁的頂上有一只貓酣睡着，它對這位戰士和他那叉着的双手毫不介意。

直到我們走近他的身邊，他才聽到我們。他雖然把身子扭了過來，母親還是遲疑了一陣，不敢叫他，他是那麼瘦，眼睛下陷

① 威斯康星州 (Wisconsin): 在美國北部。

② 指美國南北戰爭 (1861—1865)。

③ 哈麗愛特的愛稱。

得那么深，样子变得多厉害啊。“理查，是你嗎？”她顫抖着聲音問。

他那疲乏不堪的面孔，一下子笑逐顏開了。他伸出雙臂。
“是的，蓓兒！是我，”他回答說。

他雖然把我的母親攬在懷裡，我總是不能把這個人跟自己常聽說過的父親聯繫起來。在我看來，他只是一個大眼睛、面容憔悴的陌生人。我以前所知道的關於他的不論什麼，現在在他身上一點也看不出來，但是比我大兩歲的姐姐卻自動投向父親的懷裡去。她是認得父親的；而我讓父親撫摩，並不是因為我自己對他有什麼感情，而是因為母親催促我走到他面前去。可是富蘭克卻始終不讓父親吻他一下。這個臉色蒼白、面容憔悴的陌生人把他吓壞了。

“我的孩子，這兒來，”我的父親說。——“我的孩子呀！”雖然這件事離開現在已經有半個世紀，我依舊記得當時他的聲音里那種淒慘而又帶着幾分責備的語氣。“你的可憐的老爸爸打完了仗回來，你還不來看看他嗎？”

“我的孩子呀！”我現在想起來，這句話的含義是多麼深長呀！這場戰爭的確確把這個愛國志士跟他自己的兒子們拆離了。我已經忘記了他——弟弟這個嬰兒根本就不認識他。

富蘭克爬到圍牆的牆腳旁，站在父親抓不到他的地方。他好像一隻存着戒心的小貓在留神察看着一隻外來的狗兒。末了，這位軍人俯下身去，從背包里掏出一隻又紅又大的蘋果，向這個目不轉睛地向他望著的娃兒揚着，滿懷信心地喚道，“現在，我想他一定會走近這個打完仗回家來的可憐的老爸爸身邊了。”

母親辯解說，“狄克①，他不認得你的。他怎麼可能認得你

① 理查的愛稱。

呢？你走的时候，他才九个月呢。慢慢儿他会要你的。”

孩子一步步朝着这个鲜艳夺目的诱饵爬过来。我父亲一手把他抓住，也不管孩子两脚乱踢，紧紧地抱住他。“我现在可抓到你了，”他得意扬扬地说。

然后大家一起走进那间小小的前房，軍人脱下了笨重的軍鞋。母亲拿一只枕头垫在他的头下，因此他终于伸直身子躺在地上，使他一身疲乏痠痛的骨头得更舒服地休息一下。我走到他的身边。

“哦，蓓儿！”他带着心满意足的口气说。“这个样子我已经梦想了千万次了。”

富蘭克和我跟他逐渐亲热起来，不久我們在他身上滚来滚去了，这时候母亲赶忙去煮东西给他吃。他要吃“烤热的面包、蜂蜜，还要喝好多咖啡”。

那真是个微妙的时刻——可是我还能记忆起来的，却只有这么一点儿！这位軍人从下午一直谈到黄昏，末了大家都到牛棚里去看母亲挤牛奶。我听见他问起收成和鄰里的情况。——夕阳沉下去了。母亲领路走回家去。父亲抱着小富蘭克跟在后面。

现在他再也不是一个“陌生人”了。每过一会儿，他的声音就愈深刻地印在我的脑海里。他是我的父亲——这句话我现在还觉得模糊地留在我的耳朵里。哈丽爱特抓住他的手，已经跟他十分熟悉，并且满怀信心了。我們吃过了面包和牛奶，把那只有脚輪的臥床拉出来，我們几个孩子就爬上床去，而我一边听着父亲那音乐般宏亮的声音叙述他所经历过的战役和行軍的故事，一边逐渐睡着了。

一个人从无知无觉中产生出知觉来，这毕竟是人生最奇妙

的一樁事了。因此我愿意在这开头一章里多花些篇幅，探索一下自己幼年时代的明亮的余輝，因为經過了深深考虑后，我認識到童年时代所留下的印象是作家創作小說时所根据的基本内容。但是絮絮不休地專講童年时代留下的印象又会使讀者一开卷就感觉厌倦，尽管我自認為幸运极了，我的童年时代竟是在一个景色宜人的地区，并且正值一个向西部拓荒的壯烈时期中度过的。

在我腦海里，那些在老远以前的男男女女都是很了不起的，因为他们不但具备冒險家的精神，而且还有战士的勇气。尽管孩子的幻想不免有牽强附会的地方，我还是深信一八六〇年时的拓荒者，在行动上仍然保留着一些豁达优美的特点，而这些特点一个男孩子会觉得很体面地去模仿的。

在我模糊的記憶里，最早的一幕旧景是一个温暖宁靜的黄昏。我的姐姐哈丽爱特坐在門口矮屋檐下的石阶上，把我抱在膝上輕輕地搖着。时间是仲夏。我們的脚底下鋪展着一片深綠色的草地，在草地上有一只青蛙在咯咯地叫。星星出来了，东面的高山上有一道神秘的紅光把天空照耀得光輝燦爛。那只小动物的哀鳴，終于引起我姐姐心里一陣难过，她站起身来，順着小徑細細察看。她吓得向后一跳，嚷了起来，她喚叫母亲，母亲就連忙赶出来。她照样也在地上搜寻，最后指給我看一条渾身有条紋的長蛇，它嘴巴里咬着一只悲鳴不已的可憐的小雨蛙。这一幕可怕的情景牢牢地印在我腦子里。母亲用棍子打这条惡蛇。渾身遭打的惡蛇慌忙地逃走了，这一幕惨景就此告一結束。

我虽然沒有办法确定当时正确的年代，我那时候一定有四岁了。我們的小木屋盖在一条長嶺的东边山坡上，它面对着一座我当时觉得广闊无边的山谷，山谷的中央有一片滿栖着古怪

动物的沼地，每天夜里水栖动物在这片沼地上鸣唱不停。山谷外面有一座树林叢密的大山。

門口这一块石阶，一定是我姐姐在晚上最喜欢坐的地方，因为我还記得許多其他美妙的黄昏景色：蝙蝠在微香扑鼻的暮色中嘖嘖啾啾，急轉旋飞；夜鷹嘯嘯地鳴叫着；偌大的月亮神秘莫测地在圍牆般的幽黑森林的頂上移动着；萤火虫在草叢里穿进穿出；就在籬笆外面的一棵孤零零的树上，有一只怪鷗在悲鳴哀吟。这一切都是可爱的，非常可爱，非常奇妙！

穿过一条小巷有个沼地，这儿即使在白天也是个凶險的地方，因为这儿（我姐姐哈丽爱特是这样警告我的）惡蛇成群，專等着咬逃跑的孩子。“还有呢，你要是一脚踩进乱草叢中間的泥潭里，”她說，“你一定会沉沒得无影无踪。”——到了晚上，这个满是泥草的沼澤成了一个阴湿恐怖的神秘所在。据說，就在沼澤旁边的黑洞洞的森林里，熊、狼和山猫橫行霸道——孩子們似乎只有在門前的庭院里和大路上才安全——而我即使在这些地方，也还是希望自己一叫，母亲就可以听见。

战争剛要爆发的时候，我父亲“及时”地买下了田地，因此他虽然深受感动，想应募参加第一批的志愿軍，但是他非要等到把地价全部还清以后，才能够去应征——結果总算到了一八六三年，就在他付清最后一笔押款的那一天，他把自己的名字填在志愿軍的名册里，回家看老婆时，已是个軍人了。

我听母亲說过，那会儿是她一生中最最苦悶的时候之一。你如果想一想，就会明白是什么道理的。当时我姐姐只有五岁，我三岁，富蘭克还只是搖籃里的小娃儿呢。我母亲想到長期的分离伤心起来了，想到战争的慘况就不禁害怕，因此請求这位軍人不要去；但是他具有爱国志士的坚定意志——况且他的名字早

已載在志愿軍的名單里，因此他就到維克斯堡去參加格蘭特①的隊伍。“多大犧牲呀！多傻呀！”不主張打仗的鄰里們談論着說——“只為了一個由於一時沖動所引起的主意，就連老婆兒女都拋下不管了；為了一面條紋綢旗子②，就連生命的危險都不顧了。”然而他还是去了。他一個月賺十三塊錢，整天行軍打仗；而他的犁却被擱在棚屋里生着銹，牲口在牛欄里哞哞地喚着他。

在我有意識的回忆里，却一点儿都記不起母亲等待父亲回家的痛苦心情，也不記得孩子病了而医生离得很远的那些黑暗的日子——但是母亲的講話声却滲透在我的模糊意識的听觉里，格蘭特、林肯③、謝尔曼④、“請假”、“退伍”——这些字眼象鐘声一样在我耳朵里响着，音調深沉响彻。來探望我們的鄰里們所說的每一句感动人的話，我心里都有模糊的同感，而我現在所以成为这样的一个人，多半是受了那些深切热情而富有詩意的日子所留下的印象的影响。

蒙朧的旧景一幕一幕浮現在我的眼前。我看見母亲坐在紡車旁边，我幫她把蜡倒入燭模里。我双手拿着那只怪样的波狀齿的刷毛梳子，但是我最初的明确而有系統的回忆，要算内战結束后父亲回来时的那幕情景了。

那时候我还不到五岁，而那天的事情又是那么样地混杂着日后的印象，——这些印象是很久以后才产生的生活經驗——

① 格蘭特 (Ulysses Simpson Grant, 1822—1885): 美国軍人，南北战争时北軍总司令，后任美国第十八任总统 (1869—1877)。

② 指美国国旗 (星条旗)。

③ 林肯 (Abraham Lincoln, 1809—1865): 美国第十六任总统 (1861—1865)。

④ 謝尔曼 (William T. Sherman, 1820—1891): 南北战争时北軍名將。

使我現在還不能完全肯定到底哪些事是真實的，哪些事是想象的，但是從大體上來說，那幅情景是非常動人和完美的。

這樣使我感覺對人生的初次印象就是與戰爭有關的，而我受到的教養也是軍事化的，這是由於我父親在謝爾曼和托馬斯①部下打了兩年仗以後，帶回來了一身軍人的脾氣和習慣。

不用說，他成為我眼里一個出類拔萃的人物，而他那套訓練紀律的方法，幾乎馬上就在孩子的心里留下了深刻的印象。

我相信我們在母親的管束下，已經養成了相當自由散漫的習慣，因為她的性情太愉快了，心腸也太軟了，因此她就是拿了枝條，或者拿了塊石頭來吓唬我們，我們還是不會被她吓倒的。可是我們不久感覺到，只要這位軍人說要責罰我們，就會很快而且嚴格地執行的。我們很少敢設想下一回他會忘記處罰我們，或者饒恕我們的。我們懂得他是歡喜我們的，因為到了晚上他時常抱著我們，讓我們坐在他的膝頭上，講些行軍和打仗的故事，或者唱支戰歌給我們聽。雖然這樣，他愛撫我們的時候並不多，而且他如果認為我們中間有哪個需要抽几鞭的話，他的愛撫並不阻礙他幾乎馬上就使用鞭子。

他自己的童年時期是既艱苦又短促的。他生在緬因州②牛津郡一個農民家里，早年在洛克斯·密爾斯和那兒附近地區度過，沒有什麼機會念書。他後來看管過牲口；最後在亞莫斯·勞倫斯③那兒當運輸職員，他在波士頓④的三年中，在學習方面有

① 托馬斯 (George Henry Thomas, 1816—1870): 美國南北戰爭時北軍將領。

② 緬因州 (Maine): 在美國東北部。

③ 亞莫斯·勞倫斯 (Amos Lawrence): 波士頓商人，與其弟同為該地紡織工業領袖。

④ 波士頓 (Boston): 美國東北部馬薩諸塞州的首府。

极大的进步。他爱讲自己在那里的生活；他特别喜欢叙述他当时听过的那些演员和演讲家，而且感到特别得意，从这一点上可以看出他具有怎么样的性格。他能够描写莎士比亚戏剧里有名的几幕，还会背诵剧本里几行壮烈的诗句，当他朗诵“约克的好儿子现在把我们不满意的严冬变成辉煌灿烂的炎夏”的时候，他那隆隆响的深沉的声音使我们很感动——使我们心里充满着想要一种遥远和奇妙的东西的欲望。不过我们最喜欢听他讲的，还是“罗根在桃树溪①”和“凯尔柏特力克②在婆婆白关栅上”的故事。

他讲起故事来，生动而扼要，仿佛使我们目睹到（有时候实在太清楚了）亚特兰大③和那士维尔④战场上的惨景。在他眼里，格蘭特、林肯、謝尔曼和薛立登⑤都是世界上最高贵伟大的人物，对这几个人提出任何批评他都不答应。

仅次于战争故事，我认为我们最喜欢听他描叙在威斯康星州“松林”里的生活故事，因为父亲在威斯康星州的最初几个年头里，曾干过砍木材，撑木排的活儿，因此在他的记忆里，还保留着不少关于狼、熊和印第安人的有趣故事。

他时常模仿野兽的嗥叫、咆哮和动作，程度之逼真令人惊叹。他在讲述河上生活的故事时，总是使用叫人难忘的字眼，例如“琴妮·菩耳瀑布”、“老穆辛尼”和“急流”。

① 桃树溪(Peach Tree Creek):在乔治亚州，1864年7月20—22日謝尔曼攻陷亚特兰大城的战役即发生于此地。

② 凯尔柏特力克(Hugh Judson Kilpatrick, 1836—1881):美国将领。

③ 亚特兰大(Atlanta):美国乔治亚州一城，1864年7月謝尔曼攻陷该城。

④ 那士维尔(Nashville):美国田纳西州一城市；1864年12月謝尔曼在这几战胜南军。

⑤ 薛立登(Philip Henry Sheridan, 1831—1888):美国将领。

他还告訴我們他的父母是怎样在大湖里坐了汽船，經過伊里运河到西部来的；他們怎样帶着害天花病的十二岁女儿苏珊在密尔窩基①登岸；以及一个从蒙梯塞罗②来的农民怎样用一輛农村运貨的大馬車，載着他們走过漫長的道路，来到了他們日后在葛林郡里的家乡。当他講到剛踏进村里所遭遇的苛待时，心里非常难过。

当时村里似乎有一部分村民惊慌起来，都主張把加蘭一家人驅逐出去——在那个时候，个子高大、头发灰白、样子象头灰毛熊的老休·麦克林托克挺身而出，站在那一群人的領袖和受逐的人的中間，說道，“你們不許碰他們一碰。你們真丟臉！”他那強壯的胳膊是那么的有力，他那閃亮的眼睛又是那么可怕，因此沒有一個人敢再打算把新来的人赶到荒野里去。

老休把他們安置在村边一間孤零零的小木屋里，打那时候起多方照顧他們，还亲自照料祖父，直到祖父恢复了健康。“麦克林托克和加蘭两家人就是这样开始同心协力的，”我父亲講完家庭旧事后，时常这么說的。“可是把你的姑母苏珊載在馬車里从密尔窩基帶到蒙梯塞罗去的那个人，我始終不曉得他叫什么名字。”

我不明白那个害病的女孩子在威斯康星州崎嶇不平的路上長途跋涉，怎么竟沒有死掉。想起我那位現在在新英格蘭③的慈祥的祖母当时是处于怎样的一种心境，我就不禁难过起来。虽

① 密尔窩基 (Milwaukee): 美国威斯康星州的主要城市。

② 蒙梯塞罗 (Monticello): 在美国弗吉尼亞州，美国第三任总统托馬斯·杰斐遜曾居住在这里。

③ 新英格蘭 (New England): 美国东北六州，包括緬因、新罕布什尔、佛蒙特、馬薩諸塞、罗德島和康涅狄格。

然那个地方确实美丽动人，但是象这样的遭遇一定会动摇她对西部人以及对西部人好客的信心。但是显然并没有任何动摇，因为当她提起这个经历时，我始终没有听见她诉过苦。

狄克·加蘭除了具有军人的性格之外，还浑身带着一股松树林的气味，表现出山林居民受过的训练和素有的本领。这是因为在那些日子里，甚至早在我开始记得邻里们的闲谈的时候，几乎每一个能够离开农场或者乡村的青年人，到了十一月，都向北移入占有威斯康星州整个高地的松树林里去；我父亲自从来到西部之后，曾经干过撑木排，勘查森林和掌舵的工作，所以对于使用斧头和舵桨都是挺内行的。那时候的砍木工人的生活是很苦的，但并不是不道德的，因为那些工人差不多全是美国本地人，而我父亲在露营里住了好几个冬天也没有堕落。

他在当时叫做大牛瀑布的附近，就是靠近现在的华绍镇①的那个地方，当过好几年的砍木工人。在那个期间，他在冬天就负责带领一队砍木工人砍木，到了夏天就撑着木排，把木材运到杜善克②和其他设有锯木厂的地点去。这个时候人家都管他叫“北方佬狄克舵工”。

他在树林里的所有生活经验，结果使他讲话的时候带上了山林居民的语气，就跟他的军人的语气差不了多少，而他过的这种冒险生活使他在我的眼里显得格外的了不起。据他自己说（我没有理由不相信他的话），他驾驶木筏非常内行，划起独木舟来跟齐柏华人③一样熟练。我还记得听到过他说得非常有力的这么一句话：“上帝可忘记掉了创造一个我仿效不来的人。”

① 华绍镇 (Wausau)：在美国威斯康星州。

② 杜善克 (Dubuque)：美国伊阿华州东部一城市，密士失必河流经该城。

③ 齐柏华人 (Chippewa)：北美印第安人的一族，原居威斯康星州。